

### 3070 不能事奉两主、休妻、和乞丐拉撒路 -耶稣(23) (旋风著)

我们在这篇短文中讨论了、两个关于休妻和拉撒路的经文所带来可能有的争议性话题。前者和一般的观点相当不同，后者会用这经文带出了在信心中四维空间不存在的问题。首先我们看到了经文说我们不能事奉两个主及其原因，说到为什么贪财是不好的，也看到天国是要努力进入的，不要做小信的人，看到了祷告的优先秩序，也提到了一个会被接纳的心志和祷告，和简短的讨论了大卫在诗篇 51 篇的祷告，不只在神面前悔改，也是在众人面前悔改。第二我们从休妻和另娶的中看到，神作事的一个原则，就是分别一般的情况和特例，对于这点，我们也举了其他的例子说明，并看耶稣自己怎么说。最后我们来看乞丐拉撒路和财主之间的事情，也看到了不能用亚伯拉罕和财主之间有深渊相隔，来说有四维空间(不包括时间)的存在。如果四维空间存在，除了和信心有冲突外，也会造成矛盾的。

#### 1. 不能事奉两个主

『「一个仆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法利赛人是贪爱钱财的，他们听见这一切话，就嗤笑耶稣。耶稣对他们说：「你们是在人面前自称为义的，你们的心，神却知道；因为人所尊贵的，是神看为可憎恶的。「律法和先知到(施洗)约翰为止，从此神国的福音传开了，人人努力(G971)要进去。天地废去较比律法的一点一画落空还容易。」』(路加福音 16:13-17)

玛门基本上是指财富，我们看到了耶稣知道法利赛的心，知道他们贪爱钱财，『但那些想要发财的人，就陷在迷惑、落在网罗和许多无知有害的私欲里，叫人沉在败坏和灭亡中。贪财是万恶之根！有人贪恋钱财，就被引诱离了真道，用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摩太前书 6:9-10) 贪恋钱财是真的很不好的，这不是说钱财本身有问题，而是说不要贪财，且要看钱财是从那里来，怎么使用？有人做见证说，有一位姊妹承继了许多遗产，她本想捐出所有的遗产，她做见证说神没有这样告诉她该如此做，反该把遗产留下，她就用这些钱及利息支持了许多宣教的机构。再看看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不都是因为神的祝福很有钱吗？

很清楚的，神憎恶人所尊贵的如钱财、沽名钓誉的好行为等。要真正如保罗所做的要从心里发出，『只是愿意我们记念穷人，这也是我本来热心去行的。』(加拉太书 2:10) 我们也看到律法(的真谛)是不能废去的，耶稣在世所行是如此，不消灭圣灵的感动，也是如此。律法本是好的如经文所说，『这样看来，律法是圣洁的，诫命也是圣洁、公义、良善的。』(罗马书 7:12) 只是『...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罗马书 3:20) 所以保罗会说，『这样，我们因信废了律法吗？断乎不是！更是坚固律法。』(罗马书 3:31) 不消灭圣灵的感动，就自然而然的成全了律法。

我们也看到天国是要努力进入的，努力(G971)在圣经只出现两次，另一次是一致的这样说，『从施洗约翰的时候到如今，天国是努力(G971)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著了。』(马太

福音 11:12) 这努力不是说努力做一般的好行为，如果我们看原文或英文就很清楚了，天国会遭受暴力的(G971)，而以强力(G726)成为暴力的人(G973)才可以进入。这是指属灵的争战，『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他叫你们活过来。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以弗所书 2:1-2) 我们在没有信而受洗前本是这样，因为从亚当和夏娃开始都是『...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马书 3:23) 到信而受洗时，『他救了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把我们迁到他爱子的国里；我们在爱子里得蒙救赎，罪过得以赦免。』(歌罗西书 1:13-14) 从那时起，『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所以，要拿起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好在磨难的日子抵挡仇敌，并且成就了一切，还能站立得住。』(以弗所书 6:12-13) 我们以前提过，那全副军装中除了圣灵的宝剑外都是防御性的武器，所以神的意思是要我们首先要站立的住，当圣灵带领我们攻击时才是最好的时机，不要自作主张，以为凭自己的力量就可战胜撒但。这样的争战要以强力，怎么可能会是和平的呢？

在马太福音也说，『「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所以我告诉你们：不要为生命忧虑吃甚么，喝甚么；为身体忧虑穿甚么。生命不胜于饮食吗？身体不胜于衣裳吗？你们看那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你们的天父尚且养活牠。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吗？你们哪一个能用思虑使寿数多加一刻呢？「何必为衣裳忧虑呢？你想，野地里的百合花怎么长起来。它也不劳苦，也不纺线。然而我告诉你们：就是所罗门极荣华的时候，他所穿戴的还不如这花一朵呢！你们这小信的人哪！野地里的草今天还在，明天就丢在炉里，神还给它这样的妆饰，何况你们呢！「所以，不要忧虑说：『吃甚么？喝甚么？穿甚么？』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们需用的这一切东西，你们的天父是知道的。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所以，不要为明天忧虑，因为明天自有明天的忧虑；一天的难处一天当就够了。」』(马太福音 6:24-34)

很显然的，这经文主要是讲属世的事情，事奉神而知道祂会照顾所有的事情，我们还忧虑什么呢？有许多的见证都说到这，我们就不多讲了。这些经文也告诉我们祷告的优先秩序，不要做小信的人，要先求祂的国和祂的义，如主祷文般，所以我们注意到在这节经文，『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马太福音 6:11) 在这之前都是讲属灵的事，在这之后都是讲属世的事，而圣经讲得很清楚，『耶稣回答说：「经上记著说：『人活著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路加福音 4:4) 我们实在该每天感谢那属灵的供应和属世的粮食。

这经文也明说了不要为明天而忧虑及其原因。最后我们要提到，这样的心志和祷告是会被接纳的，『我求你两件事，在我未死之先，不要不赐给我：求你使虚假和谎言远离我，使我也不贫穷也不富足，赐给我需用的饮食。恐怕我饱足不认你，说：『耶和华是谁呢？』又恐怕我贫穷就偷窃，以致亵渎我神的名。』(箴言 30:7-9) 再看看大卫的一个祷告，诗篇五十一篇是大卫在和拔示巴同室后作的一首诗，我们从诗中可看到大卫在神面前

彻底悔改，有人告诉我比较没有人注意到这是交与伶长的，是许多人会去唱的，所以犯了大罪的大卫不祇是在神面前悔改，也是在众人面前悔改，没有隐藏自己的罪过。

## 2. 休妻和另娶的

『凡休妻另娶的就是犯奸淫，娶被休之妻的，也是犯奸淫。』(路加福音 16:18)

马太福音也这样说，『又有话说：『人若休妻，就当给她休书。』只是我告诉你们：凡休妻的，若不是为淫乱的缘故，就是叫她作淫妇了；人若娶这被休的妇人，也是犯奸淫了。』(马太福音 5:31-32) 旧约更明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说：「休妻的事和以强暴待妻的人，都是我所恨恶的。...」(玛拉基书 2:16)

这样看来，好像基督徒是绝对不可离婚的教导是绝对正确的。回答这个问题，我们要看圣经怎么说。首先我们看到，『他(耶和华)使摩西知道他的法则，...』(诗篇 103:7) 我们要像摩西一样知道祂作事的法则，从圣经的一致性来看这经文意谓著什么？简单来说，这问题和该不该受洗的问题本质上是一样的。说到受洗，我们以前分享过，是一般该受洗的，简单的说，因大使命这样要求(参马太福音 28:18-20)，而耶稣又做了我们的榜样(参马太福音 3:13-17) 但在特殊情况的情况下是可以不受洗的，圣经只说了和耶稣同钉十字架的两犯人之一的例子(参路加福音 23:39-43) 我们看圣经要很清楚的分辨，一般情况和特殊情况，在特殊情况时我们该问的是不是在同样的情况下。

我们再看妓女喇合的例子(参约书亚记 2:1-22)，她又做妓女又说谎，但圣经怎么说她呢！『妓女喇合因著信，曾和和平平地接待探子，就不与那些不顺从的人一同灭亡。』(希伯来书 11:31) 所以神所看重是和人相当不同，喇合被称赞的是她的信，不是因她做过妓女，也不是因她放下自己的生命而为神说谎，我们也看到她甚至于在耶稣的家谱中(参马太福音 1:5)。其实我们也从这中看出她不愿做妓女的，圣经没有明说她为什么非得做妓女不可，猜也无益，不能真正猜出来的。难道神要每一个人说谎和要每一个女人做妓女吗？这是特殊的情况，神有绝对的主权，祂看人的内心，和世人所看到的不同。关于这点，我们有更多的例子，就不多说了！

最后我们看耶稣怎么说，『...耶稣回答说：「那起初造人的，是造男造女，并且说：『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两个人，乃是一体的了。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开。』(马太福音 19:3-6) 前面是讲一般结婚情况，不可离婚，我们可看到这点，因祂接著又说基本上同样的话，『法利赛人说：「这样，摩西为甚么吩咐给妻子休书，就可以休她呢？」耶稣说：「摩西因为你们的心硬，所以许你们休妻，但起初并不是这样。我告诉你们：凡休妻另娶的，若不是为淫乱的缘故，就是犯奸淫了；有人娶那被休的妇人，也是犯奸淫了。」』(马太福音 19:7-9)

其实后面也提到了关于神配合的人不可分开的特殊的情况，这不是开了一个可离婚而再结婚的门和借口，在这特殊的情况下，我们要问的是，这婚姻真的是神所配合的吗？譬如说，如果夫妻本都是非基督徒的话，我不敢说这婚姻一定是神所配合的而不是人自己选的。所以基督徒是绝对不可离婚的教导不是绝对正确的，要看是一般的情况或是特殊的情况。这就像有人说，我不必去教会，只要我信就好，可是圣经不是这样说。只是要非常注意，仇敌撒但是乐于见到一个婚姻的破裂的，我们必须要非常小心去分辨，不要中了仇敌的诡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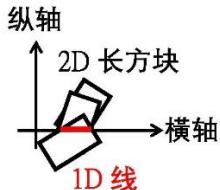
### 3. 乞丐拉撒路的事情

「有一个财主，穿著紫色袍和细麻布衣服，天天奢华宴乐。又有一个讨饭的，名叫拉撒路，浑身生疮，被人放在财主门口，要得财主桌子上掉下来的零碎充饥，并且狗来舔他的疮。「后来那讨饭的死了，被天使带去放在亚伯拉罕的怀里。财主也死了，并且埋葬了。他在阴间受痛苦，举目远远地望见亚伯拉罕，又望见拉撒路在他怀里，就喊著说：『我祖亚伯拉罕哪，可怜我吧！打发拉撒路来，用指头尖蘸点水，凉凉我的舌头，因为我在火焰里，极其痛苦。』」「亚伯拉罕说：『儿啊，你该回想你生前享过福，拉撒路也受过苦；如今他在这里得安慰，你倒受痛苦。不但这样，并且在你我之间，有深渊限定，以致人要从这边过到你们那边是不能的；要从那边过到我们这边也是不能的。』」「财主说：『我祖啊！既是这样，求你打发拉撒路到我父家去，因为我还有五个弟兄，他可以对他们作见证，免得他们也来到这痛苦的地方。』」「亚伯拉罕说：『他们有摩西和先知的话可以听从。』」「他说：『我祖亚伯拉罕哪，不是的，若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到他们那里去的，他们必要悔改。』」「亚伯拉罕说：『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话，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他们也是不听劝。』」（路加福音 16:19-31）

圣经是神所默示的，我们不要把圣经的话打折扣，要在信心中看结果，因为我们知道，『凭著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荆棘上岂能摘葡萄呢？蒺藜里岂能摘无花果呢？』（马太福音 7:16）这里只描述了拉撒路的生活，拉撒路的果子是他在亚伯拉罕的怀中，圣经没有明讲是为什么，乱猜是猜不出来的。财主的生活是他已在世上享过福，他的果子使他下到阴间受痛苦，不是如中国人俗话所说的、人死如灯灭。这不是说每一个人因富有就会下到阴间，如亚伯拉罕、以撒、雅各因神的祝福而在人间富有，他们绝对没有下阴间。我们也看到了这财主至少想到了他的弟兄，但以为有死里复活的见证，他的弟兄就会相信？是这样子吗？耶稣从死里复活，不是每个人因为有这样的记载都相信的。

我们也看到了亚伯拉罕的反应，关于有深渊限定这一件事，有人认为阴间和亚伯拉罕的灵体不在一个维度上，因此至少有四维空间(不算时间)。但这需要假设灵体是可以在同一维空间自由移动，我们不能因复活后的耶稣曾在人间不受限制，并下到阴间和上到天上就做如此的假设(公理)，这是不合逻辑的。另外，如果四维空间存在，有些圣经的话语就很容易解释，不需要有圣经是如是说的信心了！且其存在和三维空间的逻辑相违背，而我们是活在三维空间中。

要看到这一点，我们知道要神在三维空间中创造一个祂举不起来的石头是不可能的，现在我们就用这做例子。对数学的空间概念不熟习的人，我们可以用一维空间和二维空间的类比看到这一件事情。如果二维空间的一个长方块和一维空间相交，在一维空间所看到的就是这长方块和一维空间相交的线段如图一所示。但也可从图一中看见，二维空间的长方块的方向不同，可以产生同样的一维空间线段，也就是在二维空间我们举起了这长方块，而在一维空间的这线段不动，没被举起来。如果且四维空间存在的话，而且三维空间和四维空间的关系和这相同，我们就可看见存在一个四维空间的石头，神实在已经举起来，而在三维空间纹风不动，没有被举起来。



图一：同样线段，但长方形不是唯一的

最后我做一个相关四维空间的简短见证作为结束。我现在正准备一本小册子，「从创世记一到三章看神的旨意」，我以为它的前身逻辑上没有问题，因此也就寄出请人看了。一段时间后，实在是没想到圣灵在意念中告诉我说我错了，我实在想不出逻辑错在那里，然后就突然意识到最开始我就错了。在最开始说，『起初神创造天(heaven, H8064, 复数)地。』(创世记 1:1) 天用的是复数，所以应该是诸天，我那时以为诸天是从地球上看，在灵体是可以在同一维空间自由移动的假设下，我就能用四维空间的存在很容易的解释那样的诸天。但这是错的，因为从创世记 1:3 才开始讲现今世界的创造，而诸天在第一节就说到，是指起初神创造时间和空间时的诸天，应是指每一个星球在起初时都有自己的天，也就是第一节说的诸天，也因此看到了为什么圣经说四维空间的不存在，这里只是简单的提到一些，详细的论述会在这本小册子的附录中。的确，圣灵知道圣经非常清楚。如果祂愿意，祂能透过启示更正我们，就像保罗所祷告的，『求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荣耀的父，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赏给你们，使你们真知道他。』(以弗所书 1:17)